

一直在离开

林

播

著



华文出版社
SINOCULTURE PRESS



城市的爱情
不过如此
别离总是黯然
眼泪还没掉下来
而蝴蝶真的
要飞过沧海

责任编辑：杜海泓

责任校对：晨 钟

绘 图：绎霖素画 yilin2003@vip.sina.com

袁 倩

封面设计：弓禾碧工作室

一直在离开



ISBN 7-5075-1531-1



9 787507 515312 >

ISBN7-5075-1531-1/I · 383

定价：19.80 元

别离总是黯然。眼泪还没掉下来，而蝴蝶真的要飞过沧海



一直在离开

林 播 著



华文出版社

BBBK_FYL@163.COM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一直在离开/林播著.—北京:华文出版社,2003.8

ISBN 7-5075-1531-1

I. 一… II. 林…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66475 号

华 文 出 版 社 出 版

(邮编 100800 北京市西城区府右街 135 号)

网址: <http://www.hwcbs.com.cn>

网络实名名称:华文出版社

电子信箱: hwcbs@263.net

电话: (010)66058809 (010)83086663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天津市蓟县宏图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880×1230 32 开本 5.5 印张 110 千字

2003 年 8 月第 1 版 200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

印数 0001—8000 册

定价:19.80 元



时光流转

(自序)

童年时，一次次和父母离别。看他们骑着自行车越走越远。我会一个人走到小河边去流泪，但不哭。知道离别的隐痛，并独自承受。

长大后，不断地和恋人告别。站台，机场，港口，每一个注定告别的地方。看他在车窗内或者安检口举起的手，慢慢地闭上眼睛。然后在深夜打车回家的路上，任自己掉下眼泪来。

习惯了一次又一次地离开。

很多年后，我写了一个习惯抽半枝圣罗兰的女子。她为了忘却一份疼痛，从江南来到北京。又为了放弃另一段生活，从北京飞到南方。不断地迁徙、飞行，却无法着陆。她伴着对完美爱情的潜心思考，却任自己的身体放逐在激情的边缘。她试图在破碎迷离的情欲中，寻找爱情的出口。她独立坚强，却找不到温暖的方向。

我也一直没有找到。

2002年夏天，我出版了第一本长篇小说《半枝圣罗兰》。写作开始的时候，并没想到生活中会发生那么多的故事。在小说出版之际，那个深爱过的人已经彻底离开。

在小说中，我一再地提到七年。“七”真是个宿命的数字。疼痛的记忆，深深地烙在肌肤里。我想，我是以写字的方式，作了那段时光的终结。希望那个爱过的人，过着比我在一起更好的生活，否则离开就没有任何意义。

不知为什么，总是赋予文字中的男人穿深色风衣，也许是心里固执地守望着一份冷漠，只希望那个男人有一

自
序

双温暖的手。

罗晨、何平、李涵，都是些有缺口的男人。他们的心里也都有疼痛。我没有给予批判。成熟的读者自有判断。

读者发E-mail给我，诉说她们心里的感动与疼痛。我没全部回复，但深怀感激。也有很多读者问小说中的林影是否就是我。她们把自己曾经爱过或者正在爱着的男人跟小说中的人物对号入座，然后流着眼泪写完故事发给我。她们的心里，为何也有那么多的疼痛和怀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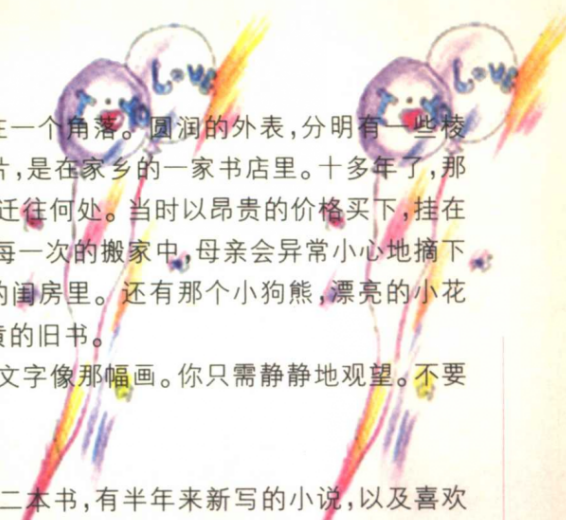
我们都要带着缺口的记忆，穿越时光。

缘系文字，认识不多的几个女友。她们都像一只只美丽的凤凰，不知都有怎样涅槃的过程？记得北京很热的夏天，和一个朋友约在阳光广场的咖啡店，我们聊天，喝的都是花茶。后来有一次陪同她去采访一位摄影师，分别在傍晚时分的公车站。另一个始终穿黑衣的女子，和她约在北京惟一能抽烟的星巴克，中粮广场的露天店，只有一次的交谈，偶尔在QQ上相遇。怕太多关心，负担不起，一直不敢靠得太近。

相同的是，我们来自同一个江南城市。那个小城里出来的写作女子，都喜欢吃螃蟹，聪慧、坚强、隐忍。人生真是奇妙，在那个不到百万人口的江南小城，我们没有相遇，而在这个几千万人口的大都市里，我们却发现彼此都是如此地酷爱文字。因为相似的际遇，惺惺相惜。因为深爱，才有默契的关注。因为欣赏，所以远远地观望。

也有朋友因为看了小说，她们告诉我，开始喜欢蔡琴的歌。有的在出境时带了蔡琴的碟，有的依然和缺口男人继续着故事。纠缠的时光里，看到自己心里的疼痛，却无力告别。但她们心里清楚，总有一天会离开。

一直很喜欢一张图片。暗红斑驳的背景，一片白色的



羽毛，安静地飘在一个角落。圆润的外表，分明有一些棱角。得到那张图片，是在家乡的一家书店里。十多年了，那家店如今已不知迁往何处。当时以昂贵的价格买下，挂在自己的床头。在每一次的搬家中，母亲会异常小心地摘下来，重新挂到我的闺房里。还有那个小狗熊，漂亮的小花篮，那些已经发黄的旧书。

我希望我的文字像那幅画。你只需静静地观望。不要再感动。

这是我的第二本书，有半年来新写的小说，以及喜欢的电影和音乐，爱过的人，曾经的故事，某段旅途和些许感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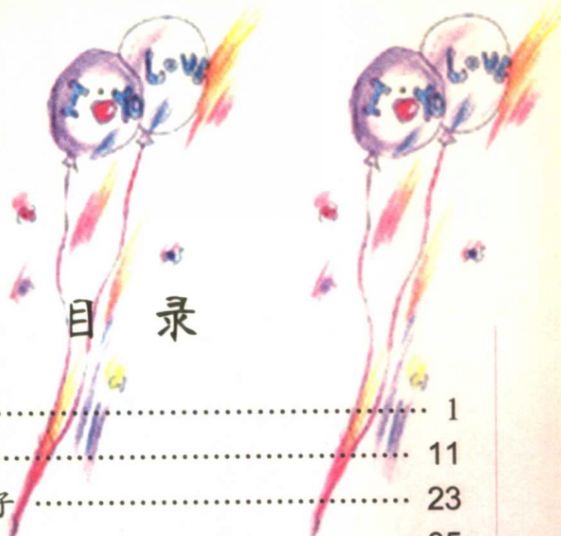
写完这本书，南方真的有一家杂志力邀加盟，要离开北京一段时间。要离开的时候，却有很多的怀念，也许已经习惯了散漫和自由。离开南方很多年，要重新感觉它的温度。

并不是没有人挽留，只是没有人以爱的名义。

因为知道自己还会回来，所以只能不在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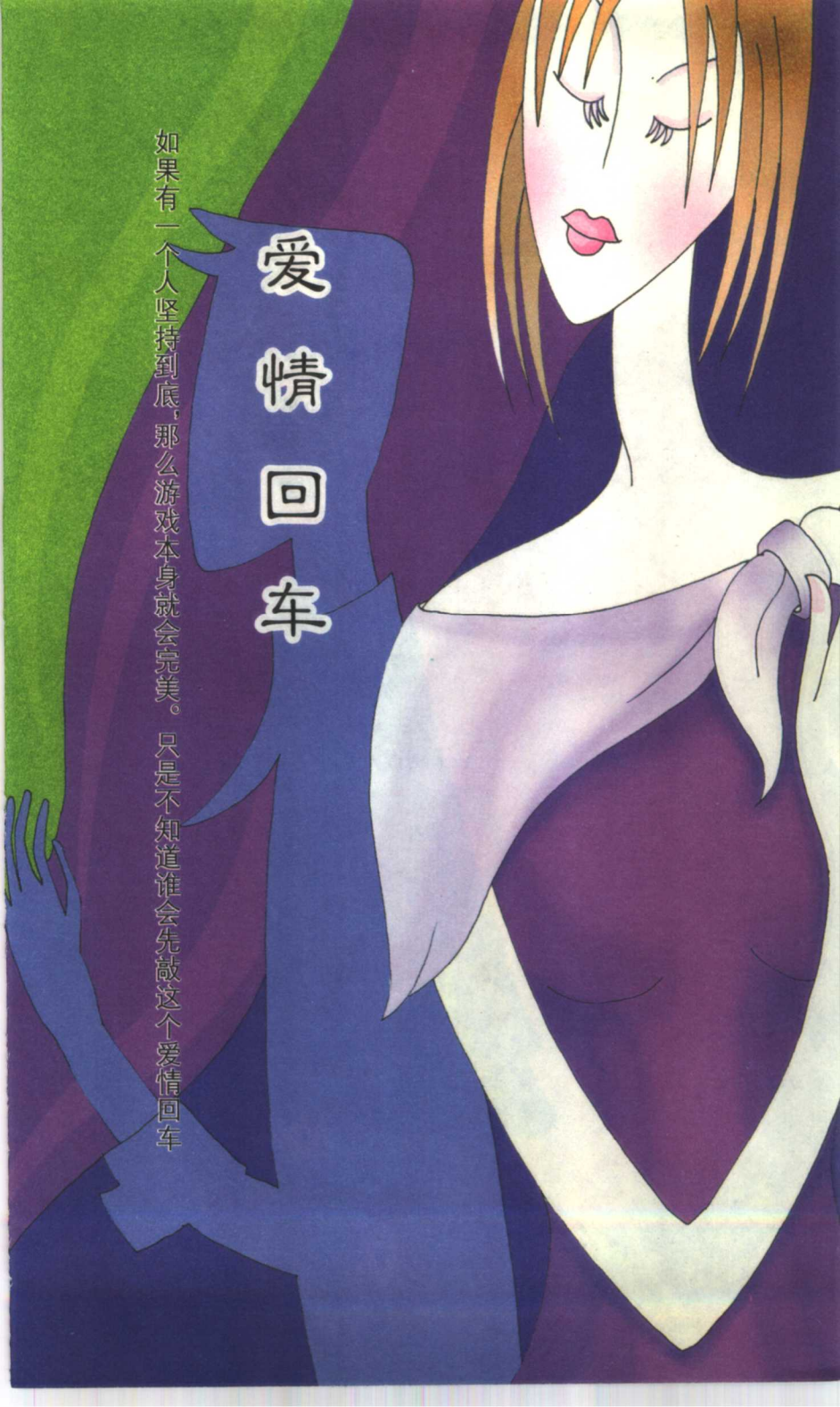
有些时光成为永恒，有时记忆瞬间消失。

你，我，依然在时间里对望。



目 录

爱情回车	1
无法走完全程	11
爱走盲道的女子	23
泛黄的咖啡垫	35
飞过沧海	45
加州的脆皮苦咖啡	57
泪痣与布衣女子	67
消失的爱人	77
星期五爱情	87
雪茄女人	97
与你无关	107
一夜温暖	119
寂寞黑发	129
烫伤的手臂	139
时光印记	149



爱情回车

如果有一个人坚持到底，那么游戏本身就会完美。只是不知道谁会先敲这个爱情回车



清脆的鸟鸣声传进屋内，她从周末的午休中醒来。身边的男孩还在熟睡。他的睫毛像放在角落里华丽的丝绸。平静的，带着些许昂贵的褶皱和阴影。

所有的游戏开始时都是假的，不知不觉自己就真的成了主角。当自己假戏真做时，对方正好知道了你的假象。矛盾就在这里。当有一个人开始认真起来的时候，游戏就不会完美。眼泪、牵挂也就从此开始。

不知道他此刻是否在做梦。她听到身边的男孩刚才在说梦话，而且是用法语说的，口齿非常清楚。这个男孩，二十五年来她都不知道他在哪里。而刚才，这个男孩一直用手指轻轻地梳理她的长发，直到她安然入睡。游戏就是从这样简单的细节开始的，而完美的游戏总是令人沉醉。

今年五月黄金周到来之前的一个深夜，也许是凌晨两点，她在网上邂逅这个男孩。她的音响里放着《缺口》。这些年像陀螺一样旋转，爱恨都变得无关，过去的风雨留给别人评断。蔡琴的声音几乎已成了她的吗啡。感觉是温暖的，然而也是麻木的。生活的本质就是苍白，知道自己的心脏还在跳动，也能用皮肤感受温度。尽管开始的时候就

爱情
回
车

就知道，大家最终都会各自离开。

在一大串怪怪的字符中，她轻轻地点击了他的名字菜根谭，犹如叩了一下他的门。故事也就这样开始了，没有前奏。

还没睡？

不想睡。

节日去哪里？

想去黄山。

不如去香山吧。

可以。

在哪儿见面？

香山脚下。

怎么能够认出你？

如果有缘,自然就能碰上。

电话?

她看着紫色的小窗口里简洁的对话,沉默了一会儿,最后还是告诉了他手机号。

然后她说,我累了,想休息。

好,明天给你打电话。

直到下线,也未曾问对方的性别。无所谓的,反正她一个人也要去爬山。然后她关了笔记本电脑,昏昏沉沉地进卫生间冲热水澡,上床休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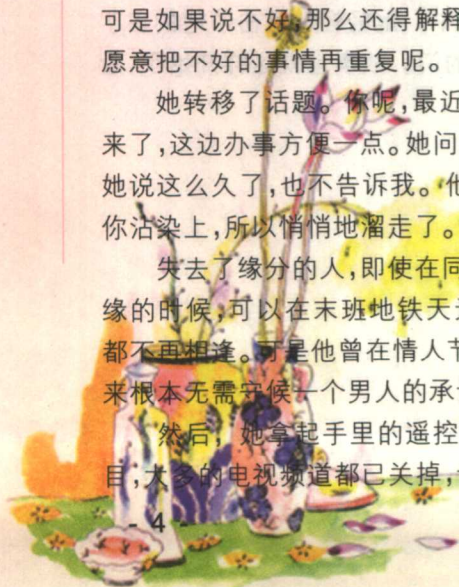
一个男人和她有过约定。他说等他成功的时候娶她。然而他们之间没有约期,他对她并未要求。那个男人到哪里都能成为焦点,然而在她面前局促不安。节日前有他的问候,却没有他的确切消息。她搞不懂为何带给身边的男人那么大的压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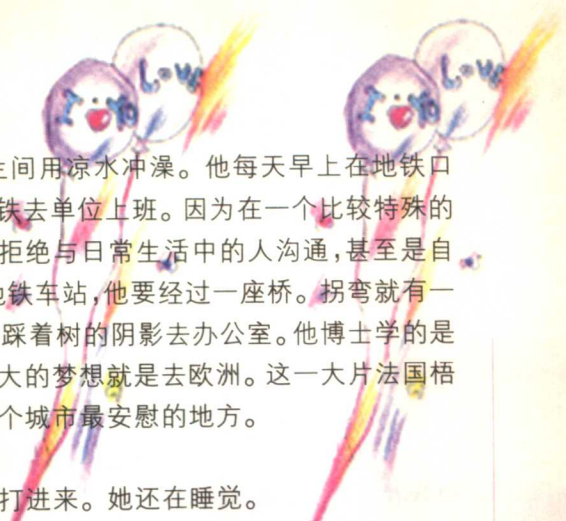
此刻,他在电话的那端关切地问你好吗。总是那样一个该死的问题。她现在觉得这是世界上最难回答的问题了,不知道该回答好还是不好。心想好不好,亲自来看看不就知道了吗,最终还是没说出口。不想违心地说好,可是如果说不好,那么还得解释不好的缘由。现在的人谁愿意把不好的事情再重复呢。

她转移了话题。你呢,最近忙什么。他说我搬到东边来了,这边办事方便一点。她问多久了。他说一个多月了。她说这么久了,也不告诉我。他说,不想把今年的晦气给你沾染上,所以悄悄地溜走了。

失去了缘分的人,即使在同一座城市都很难碰上。有缘的时候,可以在末班地铁天天相遇,缘尽时,也许一生都不再相逢。可是他曾在情人节那天郑重地说要娶她。看来根本无需守候一个男人的承诺。

然后,她拿起手里的遥控器,看了几分钟的电视节目,太多的电视频道都已关掉,该上演的戏都已散场。





莱根谭在卫生间用凉水冲澡。他每天早上在地铁口买一份晨报，坐地铁去单位上班。因为在一个比较特殊的机构工作，他已经拒绝与日常生活中的人沟通，甚至是自己的亲人。走出地铁站，他要经过一座桥。拐弯就有一大排法国梧桐。他踩着树的阴影去办公室。他博士学的是国际关系专业，最大的梦想就是去欧洲。这一大片法国梧桐对他来说，是这个城市最安慰的地方。

一大早，电话打进来。她还在睡觉。

他问还想去爬山吗。他的语速极快。她说当然。他说那赶紧起来吧。她说好，香山公园门口见。

女孩马上起来洗漱。电话又打了进来。男孩说，你出发前最好喝点牛奶吃点饼干什么的，否则爬山时会晕的。她说好的谢谢。可是她拉开冰箱，什么也没有。经常是这样的，胃疼时，怎么也找不到胃药；饮水机没水时，就是找不到送水的电话。她感觉对方是懂得照顾别人的男孩。

她穿上ONLY纯白棉布裙，好久不穿的裙子，有点泛黄。抹了防晒霜和润唇膏，没有化妆，斜挎了一个黑色帆布包，带上墨镜，在饮水机里罐了一瓶冰水，赤脚穿上旅游鞋就出发了。外面阳光灿烂。

习惯了每天化精致的妆容，习惯了穿职业裙装，习惯了上下班有专车接送。偶尔坐公车，如此轻松的打扮，觉得特别惬意，尽管公车上没有座位。车一直向西行驶。空气越来越清新。想起五年前的秋天和一位男生爬香山，爬上山顶时，心跳几乎到了极点，但征服毕竟是有快感的。

到了香山，下车后，有几秒钟时间找不到北。公园门口，全都是黑压压的人群。电话打进来，她拿起手机。一个声音对她说，我见到你了。她转过身。一个男孩迎上来，他笑得很灿烂。

根本不曾想像，也谈不上是否如想像中的样子。但是

接下来的谈话,以及道路两边的风景,却仿佛是梦中出现过的。身边的男孩,恍惚中会让人产生错觉。

接下来,就是爬山。路陡的地方,男孩会伸出手,拉她一把。她的手上长了几颗小痘痘,大概是什么疣,好像要蔓延的趋势。半山腰她实在是爬不动了,最后是被他拖着上去的。

终于登上香炉峰,他们在树阴下喝水,玩牌。一种她从来没玩过的方法。游戏规则可以由自己制定。风一直在吹,一片树叶在空中打转,然后掉在男孩的肩头。她盯着树叶看了好久,觉得眩晕。她伸出手捡了过来,一半黄一半绿。天空是如此的蓝,初夏的风是如此温暖。她在想,怎样才能像这片树叶一样,悄悄地停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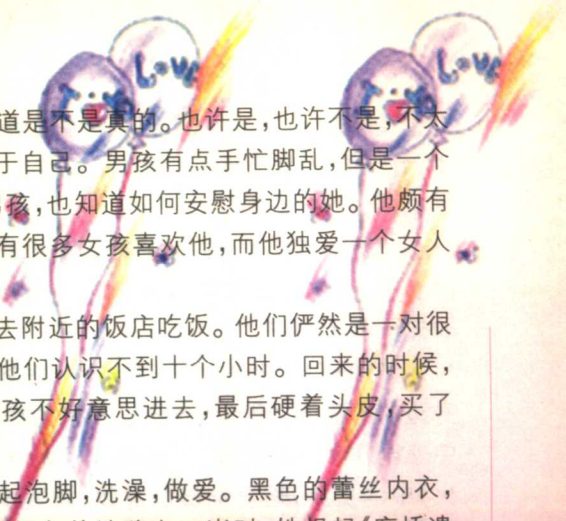
一直在离开

下午两点,他们下山。男孩问可不可以去你那儿看看。她竟然同意了。然而上车时,她想看一下时间,突然发现自己的手机没了。他不知该怎么办,用自己的手机使劲地打,然而没有反馈的信号。这时,男孩的手臂环了过来,跟她说对不起。她的眼睛望着窗外,面无表情,跟他说没什么,旧的不去新的不来。这款银色的诺基亚8810手机,她已经用了五个年头。她一直喜欢银色的,有质感的东西,类似于心中那分苍白而又沉重的感情。有一天终于卸下。

她是摩羯座女子,有相当灵敏的直觉,早上出发背包的时候,她就有一种预感要丢东西。然而对很多东西有直觉,但还是无法阻止它的发生。明明知道一份终将不属于自己的感情,还在让它肆意燃烧。个人的感觉无法阻止天意安排。一切都是宿命,早已注定。

快乐是要付出代价的,而且要颠覆以前的所有。

所有的感情都没有固定的开始。男孩过来亲吻她。她很奇怪自己居然会有奇妙的反应,每一个毛孔都在扩张。男孩抱着她,走进卧室。他轻轻地说我从未抱过女人,这



是第一次。她不知道是不是真的。也许是，也许不是，不太重要，谁都只能忠于自己。男孩有点手忙脚乱，但是是一个颇有间接经验的男孩，也知道如何安慰身边的她。他颇有魅力，应该是希望有很多女孩喜欢他，而他独爱一个女人的那类。

傍晚，他提议去附近的饭店吃饭。他们俨然是一对很融洽的恋人，然而他们认识不到十个小时。回来的时候，路过情侣药店，男孩不好意思进去，最后硬着头皮，买了安全套。

晚上，他们一起泡脚，洗澡，做爱。黑色的蕾丝内衣，浓密的长发洒在酒红色的地毯上。当时，她想起《廊桥遗梦》中的弗朗西斯卡，突然掉起眼泪。她尽力想让这个节日过得愉快，她希望带给身边的男孩一点安慰。

午夜，他们一起看法国影片《忠贞》，法兰西宝贝苏菲·玛索，一个迷死人的法国女人，在卢浮宫的黑夜里，长发轻挽，睫毛潮湿。她携一朵巴黎的百合，含蓄羞涩地笑，连扮鬼都惊艳性感。

据说三十年前，苏菲·玛索仅仅只是巴黎市郊一位卡车司机的女儿。而今天，她精致的脸孔上一抹潮湿的睫毛，如华丽的丝缎安抚过躁动的灵魂。灰姑娘是可以变成公主的，这不是神话。

记得去年夏天，也是这个季节，去上海采访上海国际电影节，苏菲·玛索成了头条新闻。她只身一人便装出现在上海机场，性感迷人的背影飘然而至，特立独行的姿态映入娱记的镜头。不知是苏菲·玛索成就了上海国际电影节，还是上海国际电影节成了苏菲·玛索的背景。没有惯常明星左右都是经纪人或保镖的姿态，也没有浓妆艳抹珠光宝气的风头，暧昧潮湿的眼睛如雷电击中了大家的心脏。美丽无须修饰。

苏菲·玛索本身就是一个精彩的故事。任何女人看过

她主演的影片，都会想目睹这个性感女人的本来面目。据说，她有空还自己写小说，集美女才女于一身，集荡妇贵妇于一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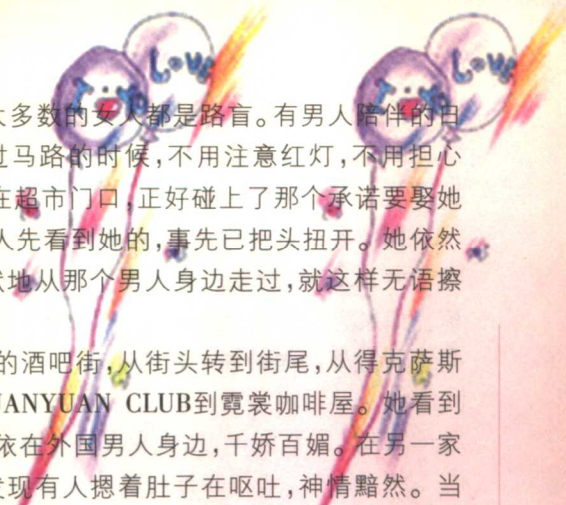
无数次地回想，那个在深夜的火车轨道边，脸色苍白的女子，被包裹在黑色的裙裾中，高贵忧郁，傲骨凜然，提着黑色的木箱子。

苏菲·玛索凝重、压抑的表演，很容易让人忘记了她身边的男演员。记不太清沃伦斯基的形象。路易十四情妇中悲剧作家也是如此，好像都成了她身后的风景。而《心火》中的贵族，略显佝偻的身体，软弱的头发以及无力的眼神更是衬托了苏菲的完美身体。她暧昧的眼神，性感的嘴唇，完美的体态完全是随心所欲的表演。作为母亲的端庄和情人的销魂，把性爱和母爱两种角色演绎得无以复加，完美得让人不敢相信。而那是同一个女人。一个女人总是两面的。

已经看过很多次的苏菲的影片。这样的深夜和一个陌生男人一起看《忠贞》。苏菲演绎片中才华横溢的女摄影师克莱丽，那个凝重的女人在正直憨厚的丈夫与激情四溢的情人之间徘徊，苏菲不仅延续了自己一贯的妩媚，还极其精确细致地展现出现代女性内心欲望和理智的激烈冲突。那份做爱时的压抑，火山似的激情再一次成就了苏菲·玛索。一个质朴、性感、媚雅的异质女人，有着克莱丽一样的忠贞。她的名字Sophie Marceau，来自法兰西。

这样迷离暧昧的深夜，一个男人的手臂拥着她。她躲在一个男孩的胸膛。他们相识只有一天。他们欣赏着苏菲直抵内心的美丽、激情凝重的表演。不知道是谁把中文片名翻译成《忠贞》。谁都希望女人是荡妇和贵妇的混合体。

第二天，她穿着男孩的暗格棉布衬衣，一整天都在屋子里晃来晃去。他们一起看激情片，一起查E-mail。然后他们去附近的小超市买东西。过马路的时候，男孩牵着她



的手叫她小心。大多数的女人都是路盲。有男人陪伴的日子,无非就是在过马路的时候,不用注意红灯,不用担心走错路线。然而在超市门口,正好碰上了那个承诺要娶她的男人。那个男人先看到她的,事先已把头扭开。她依然牵着他的手,沉默地从那个男人身边走过,就这样无语擦肩。

他们去附近的酒吧街,从街头转到街尾,从得克萨斯到café皮鲁,从YUANYUAN CLUB到霓裳咖啡屋。她看到一个女孩斜斜地依在外国男人身边,千娇百媚。在另一家酒吧的厕所里,发现有人摁着肚子在呕吐,神情黯然。当时,她接到一个电话,是要娶她的那个男人。他说,你在哪里,我在网上看到你的长篇小说,已经一页一页地打印下来,装订成册。她已经不会轻易感动自己了,她说谢谢你为我做的最后一件事。最后的那家酒吧有卡拉OK,她唱起一首很老很久远的歌。某年某月的某一天,就像一张破碎的脸,难以开口道再见,就让一切走远。男孩送了束蓝玫瑰给她。

看苏菲的电影、听蔡琴CD、一起购物、合作做饭、喝勃艮第、上网、做爱,构成了这个黄金周的全部。她希望这样平淡的生活蔓延一生。然而,他是要回去的。那一刻,她的眼泪夺眶而出。她怕自己如弗朗西斯卡,再也见不到他。

然而,必须告别。这仅仅是这个初夏比较长的节日而已,大家都要衣冠楚楚地去上班,面对各自的生活和工作,公司有很多的事情要等着处理。他说世界杯开幕时,我来你这儿看球。她说好的。我等你。然后,他们在家门口吻别。彼此不曾伤害,也谈不上遗忘和离开。

持续一个月的等待,玫瑰花蕾,安静地绽放,又彻底枯萎。她把颓败的花瓣拿到窗台上晒,蓝色的花瓣已变成浅浅的灰。他终于又来看她。他的眼睛带着往事和阴影,尽管笑得很灿烂。她一直不知道自己,到底需要什么样的